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戴	乾振 服務 村	1.中國輸出	出入銀行		1.副總經理
下 报 八 姓 石 無	序台加 万风 4万 在	戏 朔		机件	•
配偶	及未成年	子女	配偶及	未成	年 子女
稱謂	姓	. 名	稱謂		姓 名
配偶	陳翠芬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註
義隆	電				4,200				10	陳翠芬 出售(3個月內)		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陳翠芬

通知日期:108年02月21日